## 財團法人鄭福田文教基金會

## 2013 年<我最喜歡的樹>國中小徵文比賽簡章

- 一、主協辦單位:鄭福田文教基金會、福田樹木保育基金會
- 二、徵文主題:我最喜歡的樹

說明:請以自己最喜歡的<u>樹種</u>做為書寫的對象,透過近身的觀察與體觸,了解樹種的特質;透過文字描述自己與樹之間的情感,去思索樹的故事,進而懂得尊重自然中的每個生命,從心中開展出對自然的不同視野及同理心。

### 三、獎項與獎金

(一)徵文對象:

目前就讀於國中、國小之在學學生(請以6月1日之學級勾選組別)

- (二) 獎勵與體例
  - 1. 國中組:

作文一篇(1000字以內,含標點符號),第一、二、三名獎金依 序為一萬元、八千元、六千元,獎狀一張。佳作八名,每名二千 元,獎狀一張。

2. 國小高年級組:

作文一篇(600字以內,含標點符號),第一、二、三名獎金依序 為六千元、五千元、四千元,獎狀一張。佳作八名,每名一千元, 獎狀一張。

3. 國小中年級組:

作文一篇(400字以內,含標點符號),第一、二、三名獎金依序 為四千元、三千元、二千元,獎狀一張。佳作八名,每名八佰元, 獎狀一張。

4. 國小低年級組:

八開圖書一張,優選十名,每名一千元,獎狀一張。

#### 四、報名方式

參賽者必須完成線上報名與送件程序,方視為報名成功。

(一)線上報名:

請連結 <a href="http://form.jotformpro.com/form/30978868779988">http://form.jotformpro.com/form/30978868779988</a> 填寫。

## (二)送件:

- 1. 中年級組以上(含),完成線上報名之後,請將作品原稿一份與 影本兩份,寄至本會。
- 2.低年級組:完成線上報名之後,請將作品原稿一份寄至本會。

## 五、收件日期

自 2013 年 4 月 16 日起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止(郵戳為憑),請下載信封 封面(附件一),填妥後黏貼於信封袋上,以掛號寄出。

#### 六、評審

- (一)由本會遴聘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,評審委員名單於公告得獎者時,一併公布之。
- (二)評審標準由評審小組訂定之,分書面審查、複審、決審三階段進行。 七、公佈

得獎名單預計 10 月於本會網站公告,並另以專函(email)通知得獎人。 八、出版與推廣

- (一)得獎作品著作權歸作者所有,主辦單位擁有無償且優先之出版權利,出版時不另行支付稿費。
- (二)作者同意授權主辦單位進行必要之編輯、整理、印刷書面刊物,亦同意以電子形式儲存利用(例如以影像掃瞄、光碟形式,或電腦網路連結),並授予主辦單位以任何形式推廣(如數位化、上網、光碟、有聲出版、書報雜誌等形式)及轉載之權利。

#### 九、附則

- (一)小學中年級組以上(含),作品請使用六百字稿紙,採橫式直書,使用正體字,以藍色或黑色原子筆或鋼筆親筆書寫(不得打字或影印),第一行需空四格標上文章名稱,各段文章開頭需空兩格。若超過或少於各組規定字數的10%者,一律扣五分。
- (二)低年級組圖畫作品請在八開圖畫紙上自由表現,並於作品背後寫出 創作意涵(30字以內,可使用注音)。
- (三)每人限投稿一件作品。<u>稿件、圖畫內請勿出現作者姓名</u>。作者資料 請填寫於線上報名表。稿件一律不退稿,請自留底稿。
- (四)作品限未曾出版、發表或獲獎,在評審期間亦不得對外發表,不得 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。若有上述諸情形,除取消名次,追回獎金 外,作者並自負法律責任。
- (五)參賽者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僅限於本次活動使用,活動結束後即銷毀。
- (六)如有爭議,主辦單位擁有最終決定權。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,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補充,請留意本會網站 www.futien.org.tw。聯絡人:蔡小姐,電話:(02)2662-3166 傳真:(02)8192-6974

收件編號:

# 寄件者

報名者姓名:

地址:

聯絡電話:

就讀學校:

報名組別:□國中組□國小高年級組

□國小中年級組□國小低年級組

正貼

郵票

收件者:222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270 巷 10 號 6 樓

鄭福田文教基金會

2013年<我最喜歡的樹>國中小徵文比賽審核小組收

### 備註:

- 1. 請先至本會網站連結填寫報名資料表後方得辦理報名。
- 2. 請以掛號郵寄。
- 3. 下列文件請依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,用迴紋針夾在 右上角(1)稿件正本 1 份(2)稿件影本 2 份。 \*\*低年級組請附上作品原稿即可。